

证券代码：832383

证券简称：大通物流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## 湖北大通互联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湖北大通互联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，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（详见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已获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87,868,064.86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75,648,161.33 元，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5,018,750 元。

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6,25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.67 元人民币现金。

2、扣税说明

（1）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（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）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534000 元，

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(含 1 年)的,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267000 元;  
持股超过 1 年的,不需补缴税款。

(2) 对合格境外投资者股东,根据国税函[2009]47 号,公司按 10% 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,实际每 10 股派发 2.403000 元。

(3) 对于合格境外投资者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,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## 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:2023 年 5 月 31 日

除权除息日为:2023 年 6 月 1 日

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截止 2023 年 5 月 31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)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(R 日为权益登记日)买入的证券,享有相关权益;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,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本次权益分派现金红利全部由本公司自行派发,将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划入股东资金账户。

## 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湖北省鄂州市武昌大道 309 号 联系人：曹琳

电话：0711-3200700

传真：0711-3256957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(一)湖北大通互联物流股份有限公司《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湖北大通互联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24日